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4-002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生电子”）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489.276 万份，行权期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票过户登记的股份为 0 股。

一、本次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

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9月6日，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4、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5、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激励计划2023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为0，不涉及上市流通事项。

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0,006,442	0	1,900,006,442
总计	1,900,006,442	0	1,900,006,442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无募集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2023 年第四季度无新增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6 日